

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畜牧部分）的通知

长财农指〔2023〕1795 号

长春新区财政局、双阳区财政局：

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畜牧部分）的通知》（吉财农指〔2023〕732 号），现下达 2023 年省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畜牧部分）78 万元，其中，长春新区 18 万元，双阳区 60 万元。执行中，收入列“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请严格按照《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11 号）和省级有关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与监督，严格资金使用范围，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涉及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内容按相关规定办理。

- 附件：1. 2023 年省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畜牧部分）分配
 明细表
 2. 省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畜牧部分）项目绩效目
 标表

长春市财政局
2023 年 11 月 6 日

附件1：

2023年省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畜牧部分）分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小计	动物防疫专员 特聘计划	备注
合 计	78	78	
长春新区	18	18	
双阳区	60	60	

省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畜牧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实施单位：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

专项转移支付名称		省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畜牧部分）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财政厅	市县主管部门	各市州畜牧业管理（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实施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33066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33066万元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施期目标		
	<p>目标1：推进实施“秸秆变肉”标志性工程，提高秸秆饲料化能力和利用水平；</p> <p>目标2：国家级肉牛核心育种场肉牛优良地方品种扩群增量；加快肉牛繁殖改良，提高良种化水平；</p> <p>目标3：提高省内肉牛胚胎生产研发应用水平；</p> <p>目标4：无抗养殖技术取得突破，从业主体无抗养殖意识进一步增强；种业创新中心起步运行，各项核心技术攻关稳步推进；</p> <p>目标5：促进生猪肉牛出栏稳步增长；畜禽新品种通过国家审定；</p> <p>目标6：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显著提升，主要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不发生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p> <p>目标7：提升新品种培育进程，推进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开展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开展相关培训，养殖场户技术水平得到提高；</p> <p>目标8：开展种畜禽质量检测和遗传资源普查，确保种畜禽质量安全；科学用药水平和能力明显提升，动物产品兽药残留量逐步减少；</p> <p>目标9：开展省级动物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监测；提升兽药、饲料及畜产品药残检测能力；防范外来动物疫情传入，保障全省动物防疫形势稳定；</p> <p>目标10：不发生大规模布鲁氏菌病和结核病疫情；对肉牛养殖大县的养殖场户、交易市场等场点开展疫病净化；</p> <p>目标11：提升对动物及动物产品的追溯管理能力，提高动物卫生信息化监管水平；保障全省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正常运行；</p> <p>目标12：对重点肉牛疫病及时开展监测预警；开展熊蜂授粉，降低农民劳动强度、提高果实品质；</p> <p>目标13：防疫、村兽医诊疗及协助检疫等工作质量得到提升；</p> <p>目标14：加快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得到显著提升；</p> <p>目标15：吉林畜牧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规范生鲜乳购销秩序，促进奶业稳定发展；</p> <p>目标16：发展特色畜牧业，支持梅花鹿产业发展；</p> <p>目标17：加强动物疫病防控，有效降低牲畜群体感染率，减少从业人员及养殖户感染风险；</p> <p>目标18：全省能繁母牛数量稳步增长；</p> <p>目标19：特聘动物防疫专员112人。</p>		<p>目标1：推进实施“秸秆变肉”标志性工程，提高秸秆饲料化能力和利用水平；</p> <p>目标2：国家级肉牛核心育种场肉牛优良地方品种扩群增量；加快肉牛繁殖改良，提高良种化水平；</p> <p>目标3：提高省内肉牛胚胎生产研发应用水平；</p> <p>目标4：无抗养殖技术取得突破，从业主体无抗养殖意识进一步增强；种业创新中心起步运行，各项核心技术攻关稳步推进；</p> <p>目标5：促进生猪肉牛出栏稳步增长；畜禽新品种通过国家审定；</p> <p>目标6：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显著提升，主要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不发生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p> <p>目标7：提升新品种培育进程，推进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开展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开展相关培训，养殖场户技术水平得到提高；</p> <p>目标8：开展种畜禽质量检测和遗传资源普查，确保种畜禽质量安全；科学用药水平和能力明显提升，动物产品兽药残留量逐步减少；</p> <p>目标9：开展省级动物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监测；提升兽药、饲料及畜产品药残检测能力；防范外来动物疫情传入，保障全省动物防疫形势稳定；</p> <p>目标10：不发生大规模布鲁氏菌病和结核病疫情；对肉牛养殖大县的养殖场户、交易市场等场点开展疫病净化；</p> <p>目标11：提升对动物及动物产品的追溯管理能力，提高动物卫生信息化监管水平；保障全省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正常运行；</p> <p>目标12：对重点肉牛疫病及时开展监测预警；开展熊蜂授粉，降低农民劳动强度、提高果实品质；</p> <p>目标13：防疫、村兽医诊疗及协助检疫等工作质量得到提升；</p> <p>目标14：加快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得到显著提升；</p> <p>目标15：吉林畜牧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规范生鲜乳购销秩序，促进奶业稳定发展；</p> <p>目标16：发展特色畜牧业，支持梅花鹿产业发展；</p> <p>目标17：加强动物疫病防控，有效降低牲畜群体感染率，减少从业人员及养殖户感染风险；</p> <p>目标18：全省能繁母牛数量稳步增长；</p> <p>目标19：特聘动物防疫专员112人。</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玉米、秸秆收贮一次性作业的示范生产经营组织开展农机装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数量（个）	≥20	
开展东中西部秸秆饲料化收贮、利用技术推广培训数量（次）			≥5		
支持国家级肉牛核心育种场数量（个）			≥4		
支持国家级公牛站数量（个）			≥5		
支持工厂化生产种用胚胎且省内推广使用胚胎2000枚的企业数量（个）			≥1		
支持肉牛种业创新中心数量（个）			≥1		
通过国家审定的畜禽新品种数量（个）			≥1		
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监督检查数量（批次）			≥3000		
支持畜禽遗传资源开发利用项目数量（个）			≥21		
推广畜牧科技提质增效项目数量（个）			≥4		
动物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抽检检测数量（批次）			≥400		
开展生鲜乳中兽药残留抽检检测数量（批次）			≥100		
购置熊蜂饲养箱数量（套）			≥20000		
开展生态养殖试点数量（个）			≥5		
年度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第三方评估数量（次）	≥1		
		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高级研修班数量（人次）	≥200		
		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考核数量（次）	≥1		
		畜禽品种无抗试验数量（个）	≥3		
		建立高标准无抗试验示范基地数量（个）	≥4		
		减抗达标及推广兽用中药产品力度大、成效好的养殖场（户）数量（个）	≥20		
		特聘动物防疫专员数量（人）	≥112		
		支持吉林省兽药质量及兽药残留检测实验室项目数量（个）	≥1		
		主要畜产品监测合格率	≥98%		
		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90%		
		全省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设备配套稳定率（%）	≥97%		
		畜禽免疫密度达到（%）	≥90%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成本（元/每批次）	≤10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全省能繁母牛数量	稳步增长
梅花鹿种源保护和品种培育能力	得到提高				
梅花鹿标准化养殖水平	得到提高				
梅花鹿疫病防控水平	得到提高				
科学用药水平和能力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量	实施减抗养殖场科学用药水平和能力明显提升，动物产品兽药残留量逐步减少。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成效	畜产品安全突发事件得到有效处置，确保“非法添加”等违法行为得到有力打击，不断提高动物及动物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成效	有效降低牲畜群体感染率，减少从业人员及养殖户感染风险，确保公共卫生和食品安全。				
动物疫病防控成效	提高迅速扑灭突发重大动物疫病能力，保持全省动物防疫形势稳定。				
防疫、村兽医诊疗及协助检疫等工作质量	得到提升				
全省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运行	正常				
秸秆饲料开发与利用水平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处理水平	得到提高
				养殖和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成效	杜绝了病死畜禽流入市场和随意抛弃现象的发生，保障了动物卫生和畜产品质量安全。